

# 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文件

浙商大东语〔2018〕15号

## 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 关于给予参与校五四文艺汇演及其他工作的 学生通报表扬的决定

院内各部门、学生各班级：

5月至6月，学院组织相关学生参加2018年校大学生合唱节暨纪念五四运动99周年现场展演，同学们认真排练，工作量大，耗时较长，为学院作出一定贡献。为树立榜样，激励更多学生参与学院活动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参与相关学生给予通报表扬，名单如下：

日语 1601 王晨玥 日语 1602 赵 拓 日语 1601 陆静仪  
日语 1702 王 健 阿语 1701 林馨茹 日语 1701 辜 敏  
日语 1702 张元露 日语 1702 沈露怡 阿语 1701 裴晋仪  
日语 1602 张乐莹 阿语 1701 王欣悦 日语 1602 应俊瑶  
日语 1701 李小语 日语 1701 章 盈 日语 1702 周子彧  
日语 1702 金雨倩

暑假前，以下学生积极参与学院相关毕业生档案整理等工作，同时给予表扬：

日语 1602 宗晓莉    日语 1602 黄旭涛    日语 1602 朱冰清  
日语 1601 韦    靖    日语 1602 牛怡晨    日语 1602 崔怀中  
日语 1602 颜莉莹    日语 1702 李新懋

东方语言文化学院

2018年9月17日

**主题词：通报表扬 决定**

---

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      2018年9月17日印发

---